

## 1970年代的烽火杜鵑城—— 臺大學運的回顧（三）

文・圖／洪三雄、陳玲玉

### 九、退出聯合國的激盪

1971年10月25日下午（台北時間26日上午），聯合國大會就「中國代表權」問題提出表決前，周書楷外長代表我國宣佈「中華民國退出聯合國」（圖17）。

這是令人心痛的國恥。消息傳到國內，「反攻大陸、解救同胞」的夢想一下破滅了！儘管執政當局發動「莊敬自強」、「處變不驚」的旗海布滿城鄉（圖18），但臺灣究竟該如何自處？頓時成為眾所關切的問題。

#### （一）15書生感言〈這是覺醒的時候了！〉

以王杏慶為首的15位知識青年（包括王復蘇、洪三雄、錢永祥、王曉波、邱立本、林小鵬、盧正邦），在1971年11月出版的《大學雜誌》發表了〈這是覺醒的時候了〉一文。略謂：

「以我們的知識和判斷，雖然預料了今天被排除於聯合國之外的下場，然遽聞此消息仍忍不住心中的悲痛和憤慨。我們有責任竭盡心智、犧牲生命、捍衛國家保全百姓。」

「我們堅決誓與一千四百萬同胞共存亡，同生死。我們主張政府應以鐵腕手段，制止資金外逃，嚴懲貪污官吏。」



圖17：中華民國駐聯合國首席代表周書楷於1971年宣告退出聯合國，步下講台的歷史鏡頭。



圖18：退出聯合國之後，遍布城鄉的「莊敬自強」、「處變不驚」旗海。

## （二）《臺大法言》的社論與專訪

### 1. 社論〈退出聯大的反響〉一文指出：

是該覺醒的時候了！同學們！不要再貼標語、喊口號，於事毫無補益。不要再奢談和平與道義，唯有以強大的軍經力量為後盾者，才配談那高調。

今後，當密切注意國際局勢莫測之變化，當了解內政之革新與處變之法。唯有正確的了解，而後能有健全的對策（圖19）。



圖19：《臺大法言》社論〈退出聯大的反響〉

### 2. 法律系教授林紀東（大法官）接受訪問慨然而言：

國難當頭，我們再也不能一味因循舊日的老路子。我們應當求新、求變、求進步。尤其是青年們，應該加強對國際局勢的認識。能認識環境，方能掌握自己的方向，而不蒙昧於外面的報導。

對我們政府而言，這也是個刺激，正足以加強改革，所謂『敵國外患』之時期也。國家內部若能因此勵精圖治，一致為國事奮鬥，則聯合國問題帶來內政的興革，對國家而言，也未始非福。

## （三）《臺大法言》的主張

一個好端端的國家，居然被包辦了一切政權的國民黨，搞到連聯合國的會籍都保不住。痛心疾首之餘，不禁暗自思量，到底老大不堪的國民黨政府出了什麼毛病？為了救亡圖存，應該在政治上如何開創新機？

### 1. 為「全面改選中央民意代表」發聲

1971年11月15日，第十四期《臺大法言》社論開風氣之先，以〈全面改選中央民意代表〉為題，義無反顧地公然主張「全面」改選中央民意代表（國民大會代表、立法委員、監察委員）。此文沉重指出：

我們只想道破一個根本觀念，此時此地高談政治革新，是極其不該忘卻時、空的背景。大家要坦然承認我們當前是在「大陸未能光復」的時間，偏處「自由地區」的土地上，作神州之夢，行整精之實。

憲法這部大典係行建國之用，而非應反攻之需。建國者根本也。欲行反攻必先建國，此乃

本末之序，否則，奢談反攻而輕慢建國，失其本末勢將成為歷史笑柄。

當政者應該拿出大刀闊斧的精神，即時召開國大臨時會，根本重訂《動員戡亂時期臨時條款》。在光復大陸之前，先在自由地區實踐主義理想、完成制憲目的而作一切銳意變革，毋庸老守不化之窠臼，方才不致憲法精神在政治招牌的掩飾下淪喪殆盡（圖20）。

## 2. 掃除貪墨奸商，懲治資金外逃

1971年11月1日《臺大法言》第十三期第二版，〈我們的話語〉指出：

歷史告訴我們，每逢國家艱險之時，即投機分子、貪官奸商苟偷猖獗之時。奸商本一己利益，此時恐皆汲汲於携資金以外逃，而少數的貪官墨吏更將乘勢大肆活動。我們奉勸政府拿出鐵腕政策，懲戒這一切殘害百姓之大不義。

同年11月29日的《臺大法言》，更以〈從速懲制資金外逃〉的社論，引述美國《新聞週刊Newsweek》及香港《自由報》關於臺灣資金外移的報導。明白指責這種現象是出自「特權階級之妙手生花」，要求當政者「以鐵腕作風將資本家的特權階級意識一掃而盡。制止資金外流，尤其那批躲在背後舞權弄勢的貪官污吏，更應『出清存貨』無可遁貸。」

該社論最後沉重呼籲：「我們要政府對全體人民負責！」（圖21）

### （四）王杏慶拒絕留學，根留臺灣

王杏慶，臺大森林研究所應屆畢業生。他慨然在1971年11月宣布放棄美國密西根大學獎學金，矢志留在風雨飄搖的臺灣，與一千五百萬臺灣人民共榮辱、同存亡。

當時，他給指導教授史衛茲勒博士的信裏，這樣寫道：

我的國家或將面臨一項鉅大的變革—政治上、軍事上或經濟上的。在這岌岌可危的時候，



圖20：《臺大法言》社論〈全面改選中央民意代表〉



圖21：《臺大法言》社論〈從速懲制資金外逃〉

我自認無法擺脫對我的家庭、我的國家及人民的責任。

他接受《臺大法言》的訪問時，毫不避諱地指出：「知識分子更應該在變動的時代裏走在眾人的前端。基於這個觀點，『書生論政』是應當而合法的。」

此一駭世驚俗之舉，不僅僅打破1960年代以來臺大傳統格局的悲劇—「來、來、來、來臺大；去、去、去、去美國」。更身先士卒，樹立了勇於獻身母社會的榜樣。「因為這是我們生長的地方啊！」

王杏慶，就是後來相當有名的政論家「南方朔」。

（圖22）

### （五）「民主生活在臺大」座談會

國民黨在1970年代自詡是「自由民主」的「中華民國」，但「自由」與「民主」正是國疲時弊的兩個癥結。

沒有經歷過1950—1970年代的臺灣人民，絕對無法體會黨國一家、黨政軍不分、極權與恐怖統治的真面目。

1950年代高呼民主、法治的《自由中國》，終因雷震入獄而消音；1960年代為自由思想啟蒙的《文星》，也因李敖的坐牢而匿跡。自由、民主和法治在臺灣，宛如風中殘燭。

所幸，1960年代末期以降，釣魚臺事件的刺激和退出聯合國的震撼，重新喚醒了國人的省思。校園外《大學雜誌》的領軍，蔚成一片革新的怒潮；校園內，《臺大法言》的激烈言論和法代會的連串政治性活動，更掀起了沉淪已久的民主憲政的波濤（圖23）。

「民主生活在臺大」座談會，是繼「言論自由在臺大」座談會之後，為追求落實「民主」的理念而召開。這個座談會的舉辦初衷，本來就不是只在談臺大的民主，也不僅在倡導民主的臺大，而更是要求「民主的臺灣」。

一百張巨型的海報宣傳攻勢，貼滿校總區椰林大道兩側的大王椰及臺大6個學院，民主的呼聲再度席捲了杜鵑花城。



圖22：《臺大法言》報導〈王杏慶婉謝密大獎學金〉



圖23：椰林大道上的「民主生活在臺大」海報工程勇士們。左起：葉民強、陳玲玉、李宗黎、陳士魁、洪偉堂

## 臺大百大貢獻事蹟專題～

■時間：1971年11月25日下午7時

■地點：臺大法學院圖書館3樓

■主講師長：陳鼓應、林正弘（哲學系講師）、黃默（政治系客座副教授）、胡佛（政治系教授）、洪成完（數學系講師）、張德溥（代理訓導長）、馬鶴凌（國民黨知識青年黨部書記長）

■與會同學：四百餘人，擠爆法學院圖書館3樓（圖24&圖25）

■發言概要：

### • 胡佛：

民主生活的基本要件是「參與」。沒有參與，就談不上民主；沒有民主，哪來現代化的政治？我們如要追求現代化的生活，維持個人的尊嚴與價值，以及實現公開的社會，便要爭取民主，注重參與。

中國傳統文化要求每個人在「同」上求和諧，因此不能容忍「不同」意見的存在。我國政治的傳統，求同、求無變動，使人的才識無從發揮、受到限制，社會也就不能大進步。

### • 黃默：

好些年來，知識青年們對政治冷漠，是大家公認的。

其原因略為：中國幾千年來強調權威的政治傳統，並影響於教育制度，使知識分子對權威產生依賴。又這些年來，政府對學校教育、對大學生活動，採取「輔導」的政策，不希望年輕人多參與政治，這自然使同學表現出比較冷漠、消極的態度。

### • 洪成完：

參與社會政治活動，不外問政或從政，或兩者兼有，但有很多有形的和無形的阻礙。我們要積極爭取言論與思想自由，尤其是學術討論的自由。



圖24：「民主生活在臺大」座談會現場（站立者為馬鶴凌）



圖25：陳玲玉主持「民主生活在臺大」座談會

二十多年前大陸選出的那批中央民意代表，已經不能代表民意，更不能代表年輕人。我一直鼓勵法學院畢業的同學與朋友積極參與社會工作。但是不要自己腐化，也不要被腐化。

我們需要具有知識思想的勇士，來掃除那些妨礙青年人發展長才能力的種種障礙；我們需要能兼顧社會的學術工作者從事於新思想、新知識的傳播與創建。

### • 林正弘：

臺大固然有相當程度的自由，而民主卻未必。我提出幾項學生的確可以參與的事情來：像校方課程的安排，學生從無置喙的餘地；學校購買圖書，學生也從不知買了多少？是否合用？或者被少數教授借去裝飾書架。

臺大的規模那麼大、年代那麼久，一定有部分死角存在，即使一位有魄力的校長，也不一定能夠徹底剷除！校方不妨靠著學生輿論的力量來協助解決。

日本首相岸信介說過：「臺灣人有被統治慾。」希望大家好好地想想。

### • 陳鼓應：

1.大眾冷漠的原因有三：

- (1) 無形的壓力感造成了過度的敏感。
- (2) 青年人沒有參與的機會，自然冷漠。
- (3) 一尊思想的影響。(圖26)

2.開放學生運動

一提起學生運動，有些人就提心吊膽，聯想到共產黨，他們認為：(1)大陸以前的學潮便是共產黨操縱的。

這種說法顯然和歷史事實有出入。(2)有些人深怕學生運動被匪諜滲透利用，這種說法也不能成立。

學生運動並不可怕。我所謂的學生運動乃是一種自覺運動，由本身的自覺，進而喚醒別人的自覺；它乃是一種革新運動，由知識作指導與理想來推動，以促進社會走向革新開創的路子；同時它也是一種愛國運動，當國家遭受欺壓時，以正義和熱血喚醒國民共同抵禦外侮。

孫中山先生說過：「輿論大放異彩，學潮瀰漫全國，人皆激發天良，誓死為愛國之思想，倘能繼長增高，其將來收效之偉大且久遠者，可無疑也。」可見孫中山對學生運動不但支持、



圖26：陳鼓應於「民主生活在臺大」座談會

鼓勵、還希望「繼長增高」。

## • 馬鶴凌：

敵人善於利用青年。它可以利用你對國家的忠貞，對父母的孝敬，對朋友的信義。所以，我要強調，今天青年愛國，首須具備各種對匪鬥爭的知識、技能。

我希望青年朋友到漁港、農村、山地、礦場、鹽區去訪問貧苦的民眾，了解民間疾苦、貧苦的真相。同時去了解國家政治、經濟等建設的實際情形。有這些了解之後，說話、行動才有權威性。

我們談立身行道，要以歷史的眼光和世界的眼光來看自己。臺大人就是今日青年中最少數的傑出的一群。負起少數人的領導責任，此刻正是時候！（圖27）（馬鶴凌係馬英九之父，順此一記。）

至於座談會中訓導長張德溥的發言紀錄，因為送去給他定稿之後，一直未見擲下，只好空白（圖28）。

另有大一學生代表會主席林正義的發言，也併錄於此。按，林正義後來改名林正誼，也就是當今中華人民共和國有名的經濟專家林毅夫。1972年大一新生成功嶺寒訓期間，他向參謀總長賴名湯請纓報國、投筆從戎。1979年擔任金門馬山連連長時，出乎意料叛國泅泳廈門投奔中共。（圖29&圖30）

## • 林正義（農工一）：

臺大人對政治的冷漠，對國是的不關心，是今日的政治、教育、社會等各種因素造成的。我建議：

第一，言論必須自由，必須有保障。否則，誰還敢去關心政治和國事？



圖27：馬鶴凌與陳玲玉於「民主生活在臺大」座談會



圖28：張德溥訓導長於「民主生活在臺大」座談會



圖29：《大學新聞》報導〈林正義投筆從戎、報効國家〉

第二，當政者必須給我們發言的地方和機會，並採取我們具體可行的建議。若要政治熱情導入正當的途徑，政府有責任對我們提出的意見，可行者採納；不可行者說明原因，不可不聞、不問、不答。

第三，社會上對學生好壞的看法必須改變。一些好動，好對國家、政治發表意見的學生，卻被認為是危險分子。在這種成績單、操行單、資料卡隨著人跑的制度下，我們為了將來的前途，除了乖乖做個循規蹈矩的好學生外，還有何辦法？（待續）



圖30：《大學新聞》報導校長閻振興歡送林正義入陸軍官校，成為44期學生。



### 洪三雄 小檔案

1949 年生，臺灣彰化人。

1970 年任臺大「法代會」主席，1971 年主持《臺大法言》，推展臺灣第一代學生運動，在戒嚴體制下追求自由、民主、法治，著有《烽火杜鵑城——七〇年代臺大學生運動》一書。

長年從事金融專業，曾任台南區中小企銀（現京城銀行）駐會常董暨國票金控、國際票券、國票證券三家公司董事長。現已退休。

業餘愛好文物、藝術之研究蒐藏，曾任寒舍董事長（1986-1989）、清翫雅集理事長（2009-2010）、中華文物學會理事長（2007-2010）。編著有《唐卡之美》、《藏佛之美》、《竹刻之美》、《雕漆之美》等書。

始終熱心公益，曾多年擔任陳文成文教基金會、殷海光學術基金會董事。現為紙風車文教基金會、快樂學習協會、普門仁愛之家、臺灣亞太發展基金會董事暨雙清文教基金會董事長。

### 陳玲玉 小檔案

1951 年生，1969 年上臺大法律系。1971 年任臺大法代會主席，為「爭自由、保民主、尊人權」舉辦三個座談會，及「中央民意代表應否全面改選」辯論會，突破現狀、衝撞體制、開創未來。其間曾遭申誡及記過，但深受韓忠謨院長及張德溥訓導長愛護。1979 年取得臺大法律碩士。

2003 年《天下雜誌》評為「臺灣最有影響力的 20 位女企業家之一」。2005 年臺大出版《臺大群芳》列為 12 位臺大傑出女校友之一。她著有 5 本法律書、5 本家書。

2019 年國家人權博物館出版《尋找一株未命名的玫瑰——記憶、白色恐怖與酷刑》乙書，將「洪三雄和陳玲玉所引導的 1970 年代臺大學生運動」，列為歷史記憶之一。

1974 年起執業律師，迄今 50 年。目前擔任 Baker & McKenzie（國際通商法律事務所）的榮譽首席顧問。基於「對人有幫助，自己活著才有意義」，她樂於公益服務。